

溆浦县政协十届届四次会议第 024号提案

社会建设类 66号

同意立案

提案类型	个人提案		
提案标题	关于全县垃圾清扫清运经费提标的提案		
提案人	张海霞		
界别	农业	委员证号	XP10145
邮政编码		E mail	
所属专委会	农业农村和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	所驻地址	溆浦县
单位职务	县农业农村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联系电话	13467951760		
通讯地址	县农业农村局		
是否同意公开发表	否	是否同意其他委员参阅	否
是否经过调研	是	是否往年已提	否
主题词			
希望办理承办单位	溆浦县财政局		
提交日期	2024-12-20		
办理单位	主办	溆浦县财政局	
	会办		
提案内容			
案由： 随着社会不断发展，人们对美好生活向往逐渐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开展的有声有色。目前我县农村垃圾清扫清运经费还是 2万元 村的标准，全县 412个村（居），总的清扫清运经费 824万元，总人口 97.3万，人均清扫清运经费 84元。现在垃圾量多，收集转运工作量大，需要的清扫清运经费逐年增加，乡镇、村在垃圾清扫清运工作上举步维艰。现在垃圾量多，收集转运工作量大，需要的清扫清运经费逐年增加，乡镇、村在垃圾清扫清运工作上举步维艰。 建议： 县财政高度重视，提高垃圾清扫清运经费标准及调整拨付方式。一是调整拨			

付方式。经费原 2万元 村的标准调整以人口数为准，按人均经费拨付到乡镇。二是增加清扫清运经费。从原来的清扫清运经费 824万元增加到到 1648万元，人均为 16.9元。以解决乡镇、村在垃圾清扫清运方面困难局面。

提案执笔委员

姓名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	------	------

提案联名委员

姓名	委员证号	界别	联系电话
李修艳	1735780680847	农业	18674511755
谌祥	1735782076142	农业	13874591973
易春霞	1735783434686	农业	13874517666

溆浦县财政局

溆财案复字〔2025〕第2号B类

对县政协十届四次会议第024号提案的 答复

张海霞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全县垃圾清扫清运经费提标的提案”收悉，经过认真研究和商讨，并于5月21日当面征求您的意见，现答复如下：

一、关于财政经费紧张的现状

近年来，随着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财政支出需求不断增长。我局在预算安排过程中，始终秉持着统筹兼顾、保障重点的原则，需要保障众多民生领域、经济发展项目以及政府运转等多方面的资金需求。

在财政资金的分配上，我们已经将相当大的比例投入到社会保障、教育、医疗卫生、基础设施建设等关键领域，这些领域都是关乎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关系社会稳定和发展的基础性项目。目前，整体财政资金形势较为紧张，每一笔预算资金的安排都需要经过严谨的论证和权衡，以保障各项职能的正常履行和社会的稳定发展。

就乡镇垃圾清扫清运经费而言，目前的经费标准是在综合考虑过往支出、实际需求以及整体财政可承受能力下确定的。虽然我们深知提高经费标准和调整拨付方式有助于提升乡镇垃圾清扫清运工作的水平，但在当前的财政压力下，进行大规模调整存在一定困难。

二、关于清扫清运资金自筹的可行性探讨

尽管财政面临着经费紧张的状况，但我们积极倡导和支持多种渠道筹集资金，以保障乡镇垃圾清扫清运工作的有效开展。

1. 乡镇自筹途径

乡镇可以结合本地实际情况，探索通过吸引社会资本参与、发动当地企业捐助、村民自筹与村规民约相结合的多种方式来参与垃圾清扫清运工作。例如，乡镇内有众多企业，这些企业对当地的发展有着一定的社会责任。乡镇可以通过积极的沟通和鼓励，引导当地企业参与垃圾处理公益事业，以捐赠资金或者设备的方式支持垃圾清扫清运工作。这样既能借助企业的专业化管理提高垃圾处理效率，又能够减轻财政压力。同时，可以尝试通过村民自筹一部分垃圾处理费用的方式，引导村民自觉参与到垃圾处理费用的筹集工作中来。这些方式不仅有助于增加垃圾清扫清运经费，同时又能够减

轻财政压力。

2.部门支持与资源整合

乡镇可以加强与上级相关部门的沟通对接，争取上级部门在环保、农村建设等方面的专项资金支持，用于垃圾清扫清运工作。同时，整合乡村现有的资源，如将一些闲置的垃圾处理设施进行改造升级，提高其利用效率，降低运营成本，从而间接增加清扫清运资金的有效供给。

三、目前针对垃圾清扫清运工作的积极措施

虽然我们目前难以直接按照提案要求提高经费标准和调整拨付方式，但财政部门也一直在积极履行职责，为保障乡镇垃圾清扫清运工作提供支持。

1.在经费预算方面，我们在确保财政收支平衡的前提下，尽量保持垃圾清扫清运（乡镇）经费的稳定增长。并且会根据实际需求，在资金分配上向垃圾处理等环境治理项目适当倾斜，以确保垃圾清扫清运工作的基本资金需求。

2.积极配合乡镇政府开展相关工作，加强资金监管，确保已拨付的垃圾清扫清运经费专款专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从而用有限的资金发挥更大的作用。

再次感谢您对财政工作以及乡镇垃圾清扫清运工作的关心和建议。我们将持续关注此事，在财政能力范围内尽可能为改善乡镇环境提供更多支持，也希望您能继续为我们的

工作提出宝贵意见。

以上答复，您如有什么意见，请填好《办理提案征求意见表》，寄县政协提案委；也可当面交给我单位，我们将一并交提案委。我们将按照反馈意见及要求，进一步改进办理工作。同时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与支持。

签发人：谢正德

承办人：雷达平

联系电话：0745--3325788

